

吳局長瑛：應該要這樣，林委員如果有具體的資料，能不能提供給我？

林委員滄敏：好。如果有具體積極的查察賄選，你也應該好好給人家做績效獎勵，不要老是讓基層感到「苦幹實幹，撤職查辦」，這樣就不好。

另外，有關兩岸的議題，現在已經進入兩岸司法實務論壇，兩岸協助司法調查和打擊犯罪案件是越來越需要，因為兩岸經貿協議通過以後，有一些經濟犯罪和詐騙都是採取一種台灣和大陸合作的模式，我去年度特別到福州作了一次建言，大陸方面的反應是希望調查局方面應該主動和他們合作。我們除了金門協議之外，現在最欠缺的是兩岸如何做打擊犯罪的合作，我希望局長可以邀請他們來，由你們研辦一下，在同文同種方面，有很多是可以做打擊犯罪的合作。大陸方面也提供很多意見，希望台灣和大陸方面能夠保障人民生命和財產的安全，你會接受我的建議嗎？

吳局長瑛：這是我們努力的方向。

林委員滄敏：但你到現在都還沒有辦。

吳局長瑛：有，剛才報告裡面有提到兩岸合作的毒品案件就已經破了好多件。

林委員滄敏：毒品案件是你們用互換方式做的，這不夠具體，要有具體的方案必須大家坐下來談，這樣才能真正有效率的防治這些犯罪案件，以上是本席的意見。

吳局長瑛：是。

主席：請丁委員守中質詢。

丁委員守中：主席、各位列席官員、各位同仁。我們現在發現扁政府下台以後，事實上留下一些政商勾結、不當利益輸送的情形，很多都還沒有積極去查辦。我們也發現現在社會上各種犯罪的情形，也增加了幾種樣態，本席在此作個歸納，請法務部及調查局吳局長能積極加以重視。本席把這些樣態歸納為六種，以下我會一一提出。

第一種：就是官股董事或董事長藉成立各種子公司或孫公司把錢掏出去、不受立法院的監督，很多類似的情形，都以「不當投資」或「失敗投資」處理就算了，都沒有以背信或貪污的角度切入，事實上這裡面隱含的問題是很大的。

第二種：是公營事業、政府轉投資或官股當家的企業，他們買大樓或海外投資的價格都很高，甚至有些海外投資轉出去之後就不了了之，有些還配合假外交之名來進行，「巴紐案」只不過是其中之一而已，他們膽子是越做越大了，類似的其他案子還很多。關於這類案件，本席覺得法務部及調查局在這部分要去追懲，本席稍後會舉例說明。

第三種：公立醫院藥品採購作業，往往是關起門來作決策，在專利藥、學名藥、本土藥之間，要採購哪一種，往往上面的人就決定了！這種關門決策會排斥某些藥品，而且我們也知道「藥價黑洞」持續是健保制度的大窟窿，衛生署 6 次追查藥價差額，結果越查價差越大！這部分調查局應該主動介入，因為民間醫院或財團法人醫院裡面的高層，絕對不敢收受藥商的回扣，可是我們看看各大公立醫院的情況，各大藥商環伺在醫師進出的地方，以前還有什麼送早餐、送報紙、幫忙接送小孩等等情形，這些都要去查。

第四種：是關於環評、都更、採購等事務的評審問題。關於這些事務的評審工作，原來是應該建立一個獨立、超然、公正的機制，可是我們看看世界銀行對台灣經商環境的評估、WEF（

世界經濟論壇)對台灣競爭力的評估,或是瑞士洛桑管理學院對台灣競爭力的評估,都認為台灣的行政效率是最嚴重的問題。台灣在「申請一份建築執照」的行政效率上,在全世界一百多個國家中排名第 127 名;台灣在「開辦企業」的行政效率上,則是排名第 119 名。當業者在台灣辦理這些事務時,過程中行政手續繁雜,動不動就退件,就這樣退件再重審、再退件再重審,在這些重審的過程中,評審委員拿了出席費、評審委員給了上下其手的機會,可是犧牲的卻是國家的效率與形象!

第五種:就是校園的賭、毒、黑。黑道組織涉入、吸收、引誘涉世未深的年輕學子,這部分要加強防制。

第六種:是電話詐騙的問題。說到它的源頭,我們每天都可以在報紙上看到大篇幅的廣告,說什麼「憑身分證、健保卡就可以借一萬元」,事實上他們把別人的身分證、健保卡影本拿走後就去開戶了,結果在很多電信詐騙的案件中,詐騙集團源頭的轉接帳戶,戶名都是這些憑身分證、健保卡借錢的人,你們為什麼不去查呢?報紙上都有廣告,你們就去封鎖嘛,對不對?

本席提出以上這六種犯罪樣態,希望法務部能去嚴查,請次長表達您的看法。

主席:請法務部吳次長答復。

吳次長陳鏜:主席、各位委員。剛剛委員提出來的這六種犯罪樣態,如果我們有證據,檢調機關、司法警察機關一定會去辦理,尤其是電話詐騙案件,目前更是我們的重點工作,因為這是……

丁委員守中:我們覺得你們要從源頭去處理,即使這是你們的重點工作,但你可以看到案例還是層出不窮嘛。

吳次長陳鏜:行政院對這個問題非常重視,所以院長已經……

丁委員守中:我知道你找的那位張政務委員,他是一位學者,那更是沒有什麼用。

吳次長陳鏜:他邀請相關部會,尤其是金管部門及電信監督部門,希望能從源頭來解決。

丁委員守中:歷次以來的情形警察局都已經說了,很多轉接帳戶都是當初在報紙上看到「憑身分證、健保卡就可以借一萬元」廣告而去借錢的人所開的,結果在警方查到他們之後,他們說他們是去借錢的。既然事情是如此,那為什麼現在這些報紙、這些廣告都還有呢?依照法務部本身的職掌,你們就要去查啊!對不對?

吳次長陳鏜:我們會請……

丁委員守中:你可以看到相關的問題沒有解決嘛。

吳次長陳鏜:是。我們會請檢調機關及司法警察機關去查委員說的這些情形,針對媒體上登載電話可以借錢……

丁委員守中:就是「只憑身分證和健保卡就可以借一萬元」這種情形。

吳次長陳鏜:我們會請所屬……

丁委員守中:本席在這裡說了多少次了!

吳次長陳鏜:是。

丁委員守中:結果現在報紙上照樣在登廣告,而警察查出來的詐騙源頭,也都還是那些被借去開戶的人頭戶,為什麼這種事情都做不了、都沒有辦法防制呢?這部分你們要去做嘛,好不好?

吳次長陳鏞：是。

丁委員守中：另外，本席剛才提到的官股董事、董事長，例如中華電、台糖、中油、海外投資等等，尤其是那些海外轉投資的子公司、孫公司，都是在 2006 年末期投資的，那時扁政府快要下台了。本席舉個例子：中華電信有 21 家轉投資公司，其中 17 家是在 2006 年底扁政權末期時投資的，你們有沒有去查賀陳旦呢？中華電信在 2006 年投資神腦公司，那時候陳水扁玉山官邸的總管陳慧遊，在 2006 年 3 月去擔任神腦公司的副董事長，神腦當時的董事長是誰呢？是林保雍，他是陳水扁的大金主。結果 2006 年下半年中華電信就投資神腦，而且每年 200 億元的採購案是獨家生意，它的股票市值也大漲，到現在還是這樣子，仍然延續當年金權利益掛鉤的情形。他們的工會還向我們陳情，指林保雍現在還在替民進黨的五都候選人積極募款。工會成員就罵國民黨笨，甚至對國民黨政權用了很多很不堪的字眼，難怪民意調查支持度那麼低。像這種黑金與特權，到現在都還可以繼續延續下去，你們有沒有查呢？

另外，台灣金聯公司陳松柱董事長僅是官股代表而已，但他竟然可以領走七千七百多萬元獎勵金，發給他自己和另外 59 名員工，他個人就拿了 1,388 萬元，占全體獎勵金的 1/7，等於是把國家的資產化為私有！還要等到費委員鴻泰質詢爆料後，才成為社會的焦點。這件事情早就在外面傳得沸沸揚揚了，為什麼我們的檢調單位不去查？官股代表就是代表國家，要守住國家的利益，那不是他個人的資產、不是個人負擔投資風險的相對報酬，他憑什麼分這麼多？

本席再舉另一個例子。農業金庫前董事長黃李越買了 30 億元雷曼公司連動債，到期後虧損，為了掩飾虧損，再派人去加碼，買回整個 package，並且把整個 package 延期，結果後來賠了一百多億元，結果你們查這個案子時，也是以不當投資、失敗投資就了結了，請問這中間的獲利多大？我們好多委員也都提出相關的質詢，而他還是唐榮鐵工廠的獨立董事。針對這件事情，法務部、檢調單位、調查局怎麼沒有防範於先、追查於後呢？

另外，97 年初華航公司以 1,300 億元購買 20 架空中巴士 A350 客機，這型客機還沒有生產，而華航當時的平均機齡才只有 7 年而已，相對比較之下，它的機隊算是年輕的，可是他們急著要支付 3% 的頭款，和一般頭款只要 1% 的情況有嚴重的落差，兩者情況也不一樣，該案現在查得怎麼樣呢？當初消息爆發時，相關人員都否認有這種事情，現在查得如何呢？就像當年投資神腦的事情一樣，就在陳慧遊出任副董事長以後，拉上關係後就投資了，給它獨門的生意，讓它獨家賺，中華電信為什麼獨獨委託一家公司來代理呢？這擺明就是金錢掛鉤嘛，獨門生意嘛。而且在中華電轉投資的 21 家公司裡面，2006 年年底只有 2 家賺錢，其中一家就是神腦，這是獨門生意、獨家專營的，另外一家公司則是黃頁公司（yellow page），也是獨家專營的。當時媒體曾經報導過，我們也質詢過，但中華電信和神腦都說沒有這個投資案、不可能有投資案，現在看來這個投資案早就已經進行了，早在 2006 年年底就進行了，而且現在還在進行，還是它獨門代理、獨家經營！

我們再來講公營事業買大樓的事情。交通部捐助的中華顧問工程司轉投資的台灣世曦公司，它的前任董事長林振得以 22 億元高價，向德意志銀行買大樓，收取一億二千多萬元回扣，這案子現在查得怎麼樣、辦得怎麼樣？此外，中油轉投資海外挖油的部分這麼多，但很多都是失敗

的，也不了了之；開工業區的案子也不了了之，這其中真是弊案重重啊！而且這些人都不是專業人士，都是空降的！請問法務部及調查局吳局長，針對這些金權掛鉤的餘孽，你們查辦的情形是怎麼樣？

吳次長陳鏜：這些案件如果有人檢舉，或者是我們檢調機關主動瞭解，發現有涉及犯罪的情形，我們當然會主動偵辦。

丁委員守中：我現在就主動向你檢舉：中華電信在 2006 年有這麼多的轉投資案，其中比較具體的就是像本席所舉的神腦公司投資案。

吳次長陳鏜：如果委員有具體的資料給我們……

丁委員守中：本席剛才已經講得很具體了，你們有公權力，你們去查啊！

吳次長陳鏜：報告委員，因為……

丁委員守中：報章媒體都已經這樣質疑了，你們卻沒有任何動作？這也很奇怪啊！

吳次長陳鏜：因為發動偵察還是需要有一點門檻，就是要「知有犯罪嫌疑」才能夠發動。

丁委員守中：你們要去查啊！檢調單位那麼多是在幹什麼的？

吳次長陳鏜：我們檢調單位雖然人數不少，但不是遍布在每個地方。

丁委員守中：那本席現在就告訴你這幾個案子。過去在公營事業、國營事業的官股董事，把國家的利益納為私有，轉投資到子公司、孫公司去之後，就把國家資產掏空了！這些情事你們要去查嘛。

吳局長您是老調查局幹員，在這方面要拿出幹勁來，澈查這些案子，以重振調查局的士氣與威風！今天藍軍的士氣為什麼會這麼低落？大家為什麼不願意投票、不願意支持現在的政府？就是因為政府面對過去的弊案拿不出作為來嘛！好不好？謝謝。

主席：請柯委員建銘質詢。

柯委員建銘：主席、各位列席官員、各位同仁。請問調查局吳局長，你什麼時候作業務報告？本會期你還沒有到立法院來作業務報告吧？什麼時候要來？有沒有接到通知？

主席：請法務部調查局吳局長答復。

吳局長瑛：主席、各位委員。今天就是一個報告。

柯委員建銘：今天談的是貪瀆、經濟犯及毒品等問題，你知道今天為什麼要來嗎？

吳局長瑛：因為司法及法制委員會……

柯委員建銘：你有沒有想過司法及法制委員會為什麼叫你今天來？你心裡一定有點納悶、有點想法啦，對不對？沒關係，吳局長請回座，你的問題到此為止。

主席：吳局長請回座。

柯委員建銘：本席現在提出會議詢問。本席請問召委，法務部長已經換人了，照道理講，每個會期一開始，我們委員會最重要的事情，就是請部會首長作施政報告，現在法務部長已經換成曾勇夫了，他上任也已經有一段時間了，為什麼法務部長還沒有來業務報告？照過去的慣例，法務部長作業務報告時調查局長跟著一起來。所以本席對於委員會這種議程安排有一些意見，今天本席一看到週報表上排這個東西就感到有點納悶，吳局長剛才不好意思講而已。而且本席也看到剛才